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向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议案。

2011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154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人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为许乃弟、王小刚。

有关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发行人: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晓东 徐晓

电话:0371-63987832

传真:0371-63988183

邮箱:sanquan@sanquan.com xuxiao@sanquan.com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金男

电话:021-60893209

传真:021-60933184

特此公告。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26日